

修缮后的秦邦宪故居今起迎客

全年免费对外开放

本报讯(晚报记者 张月)昨天获悉,经过5个半月的闭馆修缮,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秦邦宪故居修缮工程全面竣工并通过验收,于今日对外开放。得益于《无锡市文物保护单位秦邦宪故居修缮工程全面竣工并通过验收,于今日对外开放。得益于《无锡市文物保护单位秦邦宪故居修缮工程全面竣工并通过验收,于今日对外开放。》及市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的支持,秦邦宪故居自2005年开放以来首次全面维护修缮,重现光彩。

秦邦宪故居位于崇宁路112号,全年免费开放。故居修缮严格按照“修旧如故”的原则,在保持整体建筑群不变的基础上,对古建筑的屋顶局部进行筑漏修复,对故居内的墙面、墙体和门窗等木构件分别进行粉刷和油漆。故居内的排水系统也进行了疏通清理。值得一提的是,此番修缮彻底打通了位于故居西面的消防通道,消除了消防安全隐患。

秦邦宪故居原是无锡地方名流、秦邦宪族叔秦琢如的家宅“既翁堂”,建于清光绪末年,是座典型的江南晚清建筑。故居坐北朝南,分为东西两条轴线。秦邦宪于1916年至1921年住在西轴线上第四进。“这次也是沿着东西两条轴线,对四进房屋进行了全面修缮。”市名人故居文物管理中心主任陈建

强介绍,得益于市文保三年行动计划,此次对故居进行了彻底保养维护。

秦邦宪故居东侧有一条长约40米的碑廊。2002年,故居开放之前启动修复后,挖掘出土了20余块珍贵的清代碑刻,其中包括体现古代书法精华的法帖碑刻以及《金匮县衙碑刻》等,就展示在碑廊内。这些碑全部镶嵌在墙面上,碑墙承重过大,时间一长,碑廊整体开始往东倾斜,存在安全隐患。陈建强透露,这次修复对碑廊进行了整体加固和整修。目前,故居已修复完毕,维持原有展陈,不定期推出红色文化主题展,为广大市民游客提供更舒适的游览环境和更优质的展陈体验。

故居开放当天,第三进既翁堂内将举行“《共产党宣言》博古版本展”,其中包括秦邦宪孙女秦红的珍贵收藏。据悉,《共产党宣言》在全世界共有2200多个版本,秦邦宪翻译校对的版本多达65种。1943年8月,延安解放社首次出版了博古校译本《共产党宣言》。该版本出版后,被中共中央指定为“干部必读”之一,在各解放区广泛印行传播,成为新中国成立前发行量最大的汉译本。该展将持续到2月28日。

最后的“新长号”退休

我国再无内河火车轮渡



本报讯 昨日上午,“新长号”火车轮渡静静地停靠在长江江阴段江边,至此,新长铁路江阴—靖江火车轮渡正式停止业务,渡轮全部封存。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新长车务段江阴轮渡所党支部书记朱恒表示:“这是国内内河唯一在航的火车轮渡,12月30日完成了历史使命。”

江阴—靖江铁路轮渡于2004年开通,为新(沂)长(兴)铁路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按照设计标准,江阴火车轮渡日渡运量达20渡次,每一次的货物运送量约1600吨,江上航行时间约需30分钟。

江阴轮渡先后有“新长号”、“北京号”和“芜湖号”三艘渡轮,担任新长铁路货运车流的过江运输任务。其中“北京号”、“芜湖号”最先投入运营。

2012年,“新长号”加入,承担起新的使命。这三艘渡轮随着时代的变迁已逐步退役,至2019年4月,只剩“新长号”还在继续履行它的使命。

随着国家铁路建设的蓬勃发展,以及长江大桥建设的顺利推进,加上我国南沿江城际铁路江阴段工程的建设启动,轮船驮着火车过江的“落后”运输方式真的被时代“淘汰”了。

火车轮渡老员工朱恒是江边轮渡的最后守护人之一,他说,父亲是芜湖火车轮渡的修桥人,芜湖长江大桥的建成替代了芜湖长江南北两岸的火车轮渡,他与另外300多名员工集体转移到江阴。19年后的今天,他再次送别火车轮渡,“心情复杂,但转念一想,这又见证着我们祖国交通事业的蓬勃发展。” (宋超/文、摄)

走进“人普”小课堂,读懂明年“流行词”

10月31日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决定于2020年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七人普”,一定是明年贯穿一年的“流行词”,大家聊起来你要是说不知道,肯定就“Out”了!下面,让我们赶紧走进“七人普”知识小课堂,跟随“人普”老师共同了解一下人口普查的小知识吧!

1、为啥要开展“七人普”?

答:定期开展人口普查,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的明确规定。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开展的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开展“七人普”,是摸清我国人口家底的重要手段、是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是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迫切需要,因此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2、“七人普”的对象有哪些?

答:这次人口普查对象是指普查标准时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以及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但未定居的中国公民,不包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短期停留的境外人员。

在境内居住的港澳台居民和外国人也属于普查对象,需要进行普查登记。

3、“七人普”,查什么?

答:这次普查主要调查人口和住户的基本情况,包括姓名、公民身份证号码、性别、年龄、民族、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迁移流动、婚姻生育、

死亡、住房等情况。

为了提高普查数据质量,在这次人口普查中将首次采集普查对象的身份证号码,普查将会对身份证号码信息进行保密处理,普查全流程加强对公民个人信息的保护,严禁向任何机构、单位、个人泄露公民个人信息。

4、“七人普”时间是怎样安排的?

答:这次人口普查的标准时点是2020年11月1日零时。按此规定,此次普查工作拟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是准备阶段(2019年10月—2020年10月)。这一阶段的主要工作是:组建各级普查机构,制定普查方案和工作计划,进行普查试点,落实普查经费和物资,开展普查宣传,选聘培训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普查区域划分和制图,进行户口整顿,开展摸底等。这些工作都将在2020年10月31日前全部完成,以确保普查登记工作的如期进行。

二是普查登记阶段(2020年11月—12月)。这一阶段的主要工作是:普查员入户登记,进行比对复查,开展数据质量抽查等。这是整个普查工作中最为关键的环节,也是工作量最大、动员力量最多、直接决定普

查数据质量的重要阶段。

三是数据汇总和发布阶段(2020年12月—2022年12月)。这一阶段的主要工作是:数据处理、评估、汇总,发布主要数据公报,普查资料开发利用等。

5、“七人普”既要“查人”还要“查房”吗?

答:以房“查人”是世界各国进行人口普查普遍采用的方法,因为人都居住在房子里,所以人口普查中“查房”的目的是为了查准人口。同时,由于人口居住状况是重要的民生问题,为了解我国人口的总体居住情况,从2000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开始,调查问卷中设置了有关居住情况的指标,主要包括居住状况、生活设施、房租水平等与人民生活相关的问题。这次将进一步完善相关指标,以便更好地反映当前人口的居住状况。

6、人口普查获取的资料是否会被泄露?

答:《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全国人口普查条例》规定:人口普查中获得的能够

识别或者推断单个普查对象身份的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提供、泄露,不得作为对人口普查对象作出具体行政行为的依据,不得用于人口普查以外的目的。而且,将全流程加强对公民个人信息的保护,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向任何机构、单位、个人泄露公民信息。各级普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在普查中所知悉的信息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作为普查对象应做好哪些配合工作?

答:开展人口基础信息采集意义深远,不仅为国也为家。普查对象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和《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人口普查所需的资料,如实回答相关问题,不提供虚假信息,不隐瞒、伪造有关情况。

好了,“人普”老师一节课已经上完,人普知识知多少?小伙伴们慢慢消化吧!欢迎大家关注“七人普”相关信息,更期待大家在普查过程中且行且配合哦! (许威)